

##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产品名称	响应文件中响应的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	响应的产品是否为本国产品
1	多功能智能办案柜	Smart X-Box2151	是
2	高精度定位引擎主机	Inno LCS2203	是
3	室内高精度定位基站	U1000-X	是
4	防拆卸定位手环 (心率、血氧、体温型)	TB4600-b	是
5	民警定位办案卡	TB1000-G	是
6	POE交换机	TL-SG1226P	是
7	集中式网络审讯主机	Inno ITGS2172	是
8	手写电子签名捺印可信互认终端	PKUESF 2521	是
9	行政案件快速办理终端	Smart JCOMM2306	是
10	多功能智能案管柜	SmartX-Box2161	是
11	案卷快速采集终端桌面版	Smart CMDC2081	是
12	涉案财物采集套件	SmartOCS1803	是
13	物品存管电子柜	CBM-Sbox2003	是
14	硬盘录像机	DS-8632N-K16-V3	是
15	摄像头	DS-2CD2346FWDV3-IS	是
16	拾音器	DS-2FP2061	是
17	机柜	G26838	是
18	步态采集工控机	RPC-610L-SD4	是
19	步态采集系统	3.0.0	是
20	步态采集摄像机	DS-2CD2T26EWDV3-L	是
21	步态采集交换机	H3C S1208V	是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产品名称	响应文件中响应的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	响应的产品是否为本国产品
22	采集柜	RXC-H1-00002	是
23	工控机	IPC-NF707B	是
24	指掌纹采集仪	HX-P6322U	是
25	人像采集单元	1500	是
26	身高体重足长测量仪	HX-XT100	是
27	二代证阅读器	CVR-100U	是
28	干燥箱	AD-021	是
29	随身物品采集仪	MON-DC02	是
30	足迹采集仪	V3.1	是
31	手机信息采集单元	108D	是
32	银行卡采集仪	HX-BC100	是
33	声纹采集仪	HX-VPA100	是
34	虹膜采集仪	HX-SY100	是
35	审讯桌	定制	是
36	询问椅	定制	是
37	讯问椅	定制	是
本国产品在产品总成本中占比合计 (%) :			100

投标供应商(盖章): \_\_\_\_\_  
 公司名称: 赤峰元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6月12日

注:

1.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且在《本国产品说明》表格对应“本国产品”、“非本国产品”栏中勾选,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见下附件1)提供该产品报价在产品总成本中占比。

2. 供应商须同时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附件1:

##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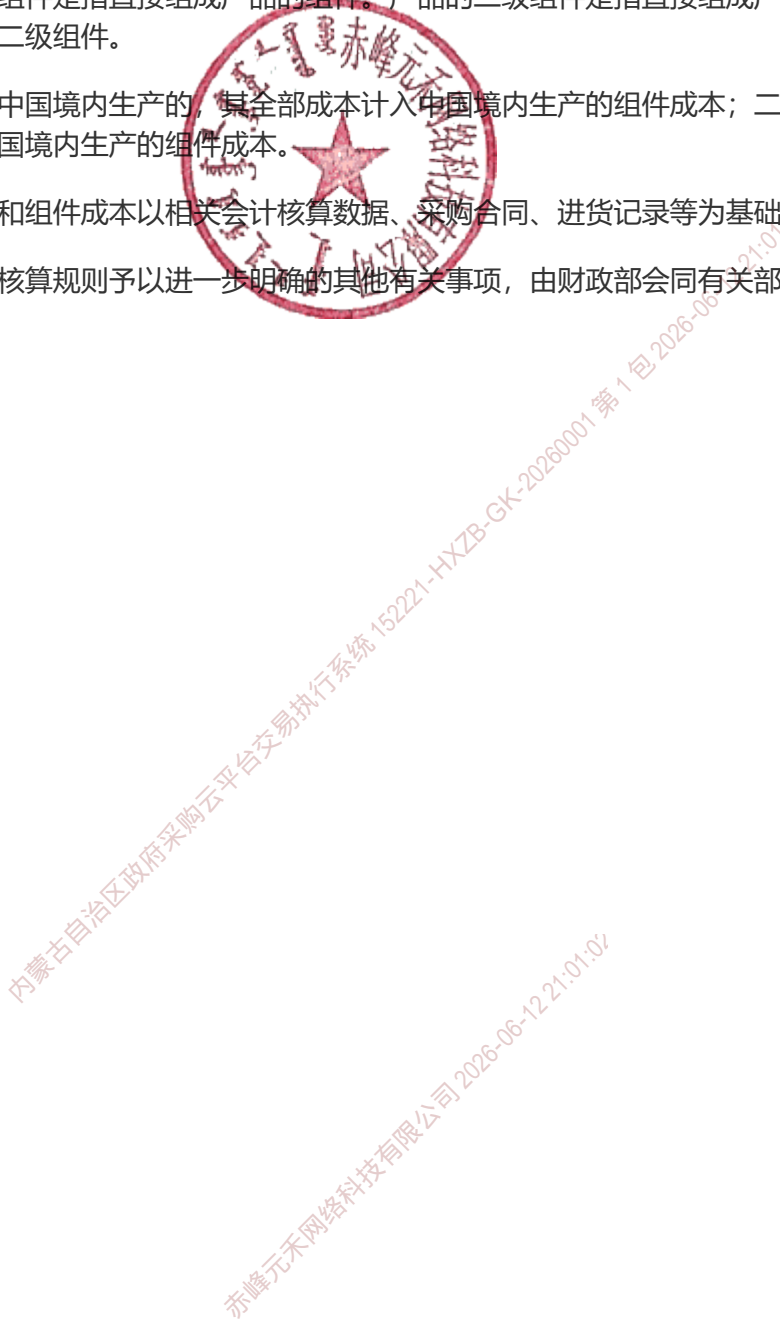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赤峰元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6-06-12 21:01:02